

# 林西县新林镇五星村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二期）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K15042420260702020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林西县

## 一、招标条件

本林西县新林镇五星村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二期）施工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1283.4482万元，招标人为林西县新林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建设双层出菇棚110栋及供水砂石路等配套附属设施（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施工）；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林西县新林镇五星村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二期）施工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林西县新林镇五星村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二期）施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7-03 17:30:00到2026-07-10 17:30:00。

获取方式：详见公告。

##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7-30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7-30 09: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 七、其他

林西县新林镇五星村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二期）施工招标公告项目编号：K15042420260702020011、招标条件林西县新林镇五星村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二期）由林西县人民政府批准建设（立项批复文号：林政发

[2026] 69号), 招标人为赤峰市林西县新林镇人民政府, 建设资金为京蒙资金。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林西县新林镇五星村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二期)进行国内公开招标。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2.1项目名称: 林西县新林镇五星村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二期) 2.2标段名称: 林西县新林镇五星村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二期) 施工及运营2.3项目计划投资额: 1283.4482万元(不含运营方配套资金)。2.4建设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双层出菇棚110栋及供水砂石路等配套附属设施(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施工)。2.5标段划分: 标段编号 K1504242026070202001001标段名称林西县新林镇五星村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二期) 施工及运营招标范围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土建工程合同估算价(万元) 1283.4482工期(日历天) 1342.6招标范围: 招标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包含的全部施工内容及建成后的管理及运营(以财政评审工程量清单为准)。2.7工期要求: 签订合同后2026年12月31日之前完成全部内容, 运营期5年。2.8质量要求: (1) 施工标准: 达到现行国家验收标准的合格等级; (2) 运营维护标准: 必须符合国家及地方的现行运营维护标准。2.9运营要求: (1) 本项目建设施工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进入运营期, 运营期不少于5年, 中标人须每年按照不少于政府投资结算金额的3.1%向招标人缴纳收益金(具体收益金相关规定按《林西县乡村振兴项目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林党农牧组发{2004}17号文件)规定执行, 具体缴纳时间、方式以正式运营合同为准, 运营合同内容参考《林西县乡村振兴项目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林党农牧组发{2004}17号文件)规定); (2) 中标人配建部分: 中标人需投资不少于1300万元, 建设发菌棚、晾晒棚、厂房水电路及相关配套设备等设施。3、投标人资格要求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运营能力且具备以下资质要求: (1) 施工资质要求: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根据《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 若供应商未更换新的资质, 则提供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 运营资质要求: 具有本项目后续相关运营能力的运营企业。或由满足(1)、(2)各项条件的企业组成的联合体。3.2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施工负责人须具有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及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3.3本项目接受联合体。联合体投标的, 应满足下列要求: (1)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家。联合体牵头单位应为施工单位。联合体成员应承担相应的连带责任。联合体内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2) 联合体各方在本项目中只能组建一个联合体投标, 不得在本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 (3) 以联合体参加投标的, 应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并承诺一旦成为联合体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3.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否则均按无效标处理。3.5信誉要求: (1)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若联合体投标, 则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2) 投标人近三年内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无串通投标、违法分包等不良记录。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或承诺书(格式自拟)(若联合体投标, 则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四、招标文件获取4.1本项目采用网上招投标方式(全流程网上招投标)。4.2凡有意参与的潜在投标人, 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ggzyjy.nmg.gov.cn/](http://ggzyjy.nmg.gov.cn/))的“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按规定流程办理信息入库及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详见4.5)。4.3完成信息入库的潜在投标人请于2026年7月3日17时30分至2026年7月10日17时30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219.148.175.179:9443/epoint-sso](http://219.148.175.179:9443/epoint-sso)), 填写投标信息后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逾期将无法下载。4.4潜在投标人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 应随时登陆“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及时查看招标人关于本招标项目的答疑、澄清或修改文件, 若未使用最新答疑、澄清或修改文件, 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4.5信息入库及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公共资源交易网([ggzyjy.nmg.gov.cn/msym/cfsggzyjyw/ywjy/jylc/cabl/#](http://ggzyjy.nmg.gov.cn/msym/cfsggzyjyw/ywjy/jylc/cabl/#)) (相关问题技术支持电话: 0512-58188511、0476-8288829)。五、资格审查5.1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即在开标后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审查资料进行审查。5.2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承诺, 投标文件中所有资格证明文件、业绩与信誉等资料均是真实有效的, 无虚假内容, 一经查实存在弄虚作假行为, 自愿接受相应处罚。六、投标文件的递交6.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2026年7月30日09时00分,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将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 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电子招标投标系统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 视为投标人自行放弃。6.2本项目采用无纸化电子交易模式(即不见面开标模式), 投标人不需要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开标时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 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地址: [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http://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参与开标。同时, 投标人须在指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解密时限为30分钟。(业务咨询电话: 0476-8288829)。七、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http://www.nmgztb.com.cn))、《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ggzyjy.nmg.gov.cn/](http://ggzyjy.nmg.gov.cn/))上发

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八、监督部门联系方式监督单位：林西县农牧局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林西县联系人：苏国春联系电话：18648165921九、联系方式招标人：林西县新林镇人民政府地址：赤峰市林西县联系人：温世杰电话：15149103790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圣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赤峰市松山区北辰综合批发市场b座9栋04厅联系人：郝小杰电话：153910568580476-8221818内蒙古圣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2026年7月3日；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林西县新林镇人民政府**。

### 九、联系人

招标人：**林西县新林镇人民政府**

地址：**林西县新林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温世杰**

电话：**15149103790**

邮件：**[350640144@qq.com](mailto:350640144@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圣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杨立波**

电话：**13245955151**

邮件：**[460226398@qq.com](mailto:460226398@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杨立波（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